

國立嘉義大學甄選「107 年全國語文競賽參賽代表」實施計畫

107 年 03 月 19 日制定

壹、計畫宗旨：為推薦本校參加全國語文競賽決賽之代表，藉以鼓勵並提升學生語文素養與學習興趣，特舉辦本次甄選，作為校內初賽。

貳、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07 年 5 月 4 日 17 時止。

參、報名地點：民雄學務組，聯繫電話：(05) 2263411 轉 1221。亦可 e-mail 電子郵件報名逕寄（專用信箱：mingheng@mail.ncyu.edu.tw）並請事後來電確認。

肆、甄選報名資格及限制：

一、本校師範學院學生或有修習教育學程學生或有開授師培課程之相關學系（音樂系、視藝系、中文系、外語系、應歷系、應數系、應化系、電物系、食科系、水生系、生資系、生化系、微藥系、資工系、農藝系、植醫系、景觀系、森林系、生農系、園藝系、動科系、獸醫系及生機系等）之學生。

以上（不包括研究所學生，且未具現職教師身分）合於以下規定之一者，均可參加甄選。

（一）凡近五年內（102 年度起算）曾獲得全國語文競賽決賽該語言該項該組第二至六名者。

（二）凡近五年內（102 年度起算）曾獲得全國語文競賽決賽該語言該項該組表現優異獎勵者。

（三）凡近五年內（102 年度起算）曾獲得直轄市級、縣(市)級語文競賽該語言該項該組前六名者。

（四）凡近五年內（102 年度起算）曾獲得區級、鄉鎮市級語文競賽該語言該項該組前三名者。

（五）凡未具以上資格有參賽意願者，得經校內老師推薦。

二、凡曾獲得全國語文競賽決賽該語言該項該組第一名，或近 5 年內（102 年度至 106 年度）二度獲得第 2 至 6 名者，不得再參加該語言該項該組之全國競賽，即不得參加本次該語言該項該組之甄選。

三、每人以參加 1 項為限，且不得跨語言、跨項、跨組報名。

伍、甄選組別項目：

一、演說組：（一）國語（二）閩南語（三）客家語。

二、朗讀組：（一）國語（二）閩南語（三）客家語。

三、作文組。

四、寫字（毛筆字）組。

五、字音字形組：（一）國語（二）閩南語（三）客家語。

陸、甄選報名方式：請檢附獎狀或證明書之影本連同報名表報名。

柒、甄選錄取順序：

一、第一順位，近五年內（102 年度起算）曾獲得全國語文競賽決賽該語言該項該組第二至六名者。

二、第二順位，近五年內（102 年度起算）曾獲得全國語文競賽決賽該語言該項該組表現優異獎勵者。

三、第三順位，近五年內（102 年度起算）曾獲得直轄市級、縣(市)級語文競賽該語言該項該組前六名者。

四、第四順位，近五年內（102 年度起算）曾獲得區級、鄉鎮市級語文競賽該語言該項該組前三名者。

五、第五順位，凡未具以上資格有參賽意願者，得經校內老師推薦。

捌、甄選錄取名額：經審查資格條件，每項目擇優至多錄取 2 名。若同順位超額者，將另行甄試。

玖、經費估算：無。

壹拾、附則：

一、錄取同學，將代表本校參加 107 年全國語文競賽決賽。

二、107 年全國語文競賽得獎獎勵方式：除由競賽主辦大會頒發獎狀獎品外，並由本校依學校敘獎辦法予以獎勵及公開集會場合接受表揚。

三、本實施計畫得依 107 年全國語文競賽實施要點調整。

國立嘉義大學甄選「107年全國語文競賽參賽代表」報名表

甄選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演說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語 <input type="checkbox"/> 閩南語 <input type="checkbox"/> 客家語(腔調：) <input type="checkbox"/> 朗讀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語 <input type="checkbox"/> 閩南語 <input type="checkbox"/> 客家語(腔調：) <input type="checkbox"/> 作文組 <input type="checkbox"/> 寫字(毛筆字)組 <input type="checkbox"/> 字音字形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語 <input type="checkbox"/> 閩南語 <input type="checkbox"/> 客家語		
基本資料			
姓 名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學 號	
就讀系級	系 年級	性 別	
連 絡 電 話	手機： 電話：(H)		
住 址			
電 子 信 箱			
符合報名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近五年內(102年度起算)曾獲得全國語文競賽決賽該語言該項該組第二至六名者。 <input type="checkbox"/> 近五年內(102年度起算)曾獲得全國語文競賽決賽該語言該項該組表現優異獎勵者。 <input type="checkbox"/> 近五年內(102年度起算)曾獲得直轄市級、縣(市)級語文競賽該語言該項該組前六名者。 <input type="checkbox"/> 近五年內(102年度起算)曾獲得區級、鄉鎮市級語文競賽該語言該項該組前三名者。 <input type="checkbox"/> 凡未具以上資格有參賽意願者，得經校內老師推薦。		
檢附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以得獎或參賽紀錄提出報名者，請檢附獎狀或證明書之影本連同報名表報名。 <input type="checkbox"/> 校內老師推薦者，請檢推薦書正本連同報名表報名。		
本人簽名		指導老師姓名 (無則免)	